# 有关珍妮姑娘读后感汇总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风月无边 更新时间：2025-03-12

*有关珍妮姑娘读后感汇总一七月七日长生殿，夜半无人私语时。在天愿作比翼鸟，在地愿为连理枝。天涯地角有时尽，此恨绵绵无绝期。珍妮与白朗特的恋情是那般凄凉，十八岁的珍妮，正值妙龄，贫苦的家境让这个美丽的女孩还受尽了苦。十八岁的珍妮在为白朗特参议员...*

**有关珍妮姑娘读后感汇总一**

七月七日长生殿，夜半无人私语时。

在天愿作比翼鸟，在地愿为连理枝。

天涯地角有时尽，此恨绵绵无绝期。

珍妮与白朗特的恋情是那般凄凉，十八岁的珍妮，正值妙龄，贫苦的家境让这个美丽的女孩还受尽了苦。十八岁的珍妮在为白朗特参议员帮佣时，受到议员的垂青，在白朗特的追求下，为了改善家庭景况而跟他在一起，成为了他的情人，两人订立了婚约。谁知，还没等到结婚，白朗特就一命呜呼了，而珍妮却发现自己已怀有身孕。珍妮的父亲——戈哈特一气之下将珍妮赶出家门，产下私生女……

与瑞斯特的爱情又是那般的凄美。二十岁的珍妮在主人家做女仆时，又遇上豪门甘家的二少爷瑞斯特，狂热的追求使得珍妮又与之同居。两人感情和谐，散漫潇洒的瑞斯特爱上珍妮，甚至还接受了她和白朗特的私生女，但却不愿放弃自由，给珍妮合法妻子的地位。最终，迫于家庭的压力，尤其是巨额遗产的要挟，不得不与珍妮分离，和他人结婚……

爱情是什么？年幼无知的我们，懵懵懂懂，不了解人世间的情情爱爱。爱情，太迷蒙、太神秘，让人欲不能罢，却又不敢深入。就像一个迷宫，进得去，出不来……

爱子心无尽，归家喜及辰。

寒衣针线密，家信墨痕新。

见面怜清瘦，呼儿问苦辛。

低徊愧人子，不敢叹风尘。

“你入学的新书包，有人给你拿；你雨中的花折伞有人给你打；你爱吃的那三鲜馅儿，有人那给你包；你委屈的泪花，有人给你擦；你生在那他乡中，有人在牵挂；你回到那家里边，有人沏热茶；你躺在那病床上，有人那掉眼泪；有人露出那笑容时，有人乐开花。这个人给了我生命，给了我一个家，不管你多富有，无论你官多大，到什么时候也不能忘咱的妈。”

母亲，是多么熟悉的名词，每个人都有自己的母亲，每一个合格的母亲想必都给自己的子女拿过书包，给自己的子女打过花折伞，给自己的子女包过三鲜馅儿……珍妮的母亲——戈妈妈与她们不同，却又不尽相同……

珍妮的母亲没有给珍妮拿过书包，没有给珍妮打过花折伞，也没有给珍妮包过三鲜馅儿……但戈妈妈对珍妮的爱却并不比其他的母亲少一分。戈妈妈爱珍妮，但她却对珍妮怀着一分深深的愧疚，她认为像珍妮这么美丽孝顺的女孩，不应该生活在如此贫困的家庭，不应该为家庭如此操劳……她处处为珍妮着想，坚持让珍妮自己选择自己的爱情。

珍妮将所有的心事都告诉母亲，遇到什么难题，也会去找母亲帮忙。母亲对珍妮来说，不仅仅是一位亲人，更是自己的知心朋友。

也许，我们的母亲没有领袖的丰功伟绩，没有明星的光彩夺目没有科学家的渊识博学，没有英雄的豪言壮语，没有文学家的鸿篇巨著。但母爱却如天大，同时有小的只能住在我们的心里，母爱是可以撑天的支柱，也是我们想拥抱的温暖……

山前山后是青草，尽日出门还掩门。

每思骨肉在天畔，来看野翁怜子孙。

有这样一种爱，一生一世不求回报——父亲的爱；有这样的一个人一生一世值得你去爱——父亲。有人说：“父爱是一部震撼心灵的巨著，读懂了它，你也就读懂了整个人生！”

母爱如水，无比温柔；父爱如山，无比深沉……珍妮的父亲是爱着珍妮的，但他却因为珍妮未婚怀孕——怀上白朗特的孩子，将珍妮赶出家门。但他毕竟是爱着珍妮的，当他狠下心将珍妮赶出家门时，心中洋溢着的应是浓浓的不舍吧，若不是如此，在他知道珍妮偷偷回家时，在他知道家里新出现的孩子是珍妮的孩子时，他也不会睁一只眼闭一只眼，装作什么也不知道了。

每个父亲都是如此，他们好似对自己的子女漠不关心，但事实上，他们比任何人都要在意。父亲所给予的爱，不似情人那般甜蜜，不似母亲那般温柔……但他们给予的爱，却是如山般深沉。

父亲的爱，是不说出口的爱，是埋藏在心底的爱……

时光如水，年逝，逝水流年淡去我们多少回忆，却始终不改我们对亲人的浓浓思念。莺归燕去，春去秋来，容颜渐老，白发似雪。儿女在一天天长大，父母亲却在一天天衰老，当儿女望见高堂上的白发父母，他们都会投入父母的怀抱，热泪涟涟……

**有关珍妮姑娘读后感汇总二**

今天第三节是我班的公开课，上八年级上册第二单元第三节《社会行为》。说句实话，感觉这节课不适合进行公开课，感觉本节课表演性不强，或者说老师不好上。但是教学进度恰好在这里，只好就这一节课的内容，毕竟课堂主人是学生。

121课改模式改变以前教师的讲为主，注重学生的学，学生自学，小组合作学习。教师是组织者，参与者。课堂节奏感觉还不错，一节课还比较顺利。但是感觉这节课还是有不满意的几个地方。

一是概念讲解不到位。本节课有两个重要的概念：社会行为的特征和通讯。书中用了两个事例来说明“社会行为的特征”，事实上是不够的。如果学生课前收集一些具有社会行为动物的资料，在课堂上与其他小组的学生进行分享，或者老师列举一些事例，在这个基础上，得出社会行为的特征，可能会更好一些，在此基础上拓展出分工、合作和竞争意识等。在讲解“通讯”这个概念的时候讲解不够透彻。没有注意这个概念的内涵和外延。讲完以后并举例说明哪些属于动物的通讯，那些不是动物的通讯，在进一步探讨信息交流的方式会更好。二是难点突破不是很好。本节课的难点是：阐明动物群体中信息交流的意义;认同合作与交流的重要性。两个突破不是很好，后来想一下可以通过小品形式(学生看到词语用比划的形式来让另一个学生猜测的意思，一个学生往下一个学生传递)来说明信息交流的重要性，互动性、效果会更好。

三是在设计导学案中有两个地方需要商榷。就是预习案中有一个题：6、研究动物行为的方法多种多样，教材中探究“蚂蚁的通讯”和p42科学家的故事“珍妮·古多尔和黑猩猩交朋友”分别主要运用了 和 。这个题难度偏大。第二个题就是检测案中：9、传说当年西楚霸王项羽行军至乌江，天色已晚，只见岸边沙滩上有几个由蚂蚁组成的大字“霸王死于此”。项羽心想：这是天意，遂大喊一声：“天绝我也!”即拔剑自刎。原来这是刘邦手下军师用蜜糖写的几个大字，招来许多蚂蚁，项羽不知是计，而中计身亡。

(1)、蚂蚁能够按人的设计围成几个大字，这与蚂蚁的食性有关，蚂蚁喜欢。

(2)、蚂蚁之间靠 传递信息。当侦查蚁发现食物后，会在返巢的路上留下，返巢后向其他蚂蚁做出动作，其他工蚁收到这种信息后，会沿路寻着去搬运食物。难度有点大学生不好答。

(3)、蚂蚁是靠头部的触角嗅到气味的，若把一只工蚁的触角剪去，它还能搬运食物吗? ，原因是 。

(4)、一窝蚂蚁由不同的成员组成，蚂蚁是具有明显行为特征的动物。

最后是为了符合121课改模式，后面检测案中时间稍显较多，时间分配不合理。

正因为有不足，才有下一次做得更好。

**有关珍妮姑娘读后感汇总三**

有人说，爱是一缕温暖的阳光；有人说，爱是一阵及时的雨露；有人说，爱是一把打开心扉的钥匙；有人说，爱是春风化雨。安恩·拉德斯说：“爱是火热的友情、沉静的了解、相互信任、共同享受和彼此原谅。爱是不受时间、空间、条件、环境影响的忠实。爱是人们之间取长补短和承认对方的弱点。”；彭沙尔说：“爱别人，也被别人爱，这就是一切，这就是宇宙的法则。为了爱，我们才存在。有爱慰籍的人，无惧于任何事物、任何人。”……然而，《珍妮姑娘》让我感悟到爱的真谛。

七月七日长生殿，夜半无人私语时。

在天愿作比翼鸟，在地愿为连理枝。

天涯地角有时尽，此恨绵绵无绝期。

珍妮与白朗特的恋情是那般凄凉，十八岁的珍妮，正值妙龄，贫苦的家境让这个美丽的女孩还受尽了苦。十八岁的珍妮在为白朗特参议员帮佣时，受到议员的垂青，在白朗特的追求下，为了改善家庭景况而跟他在一起，成为了他的情人，两人订立了婚约。谁知，还没等到结婚，白朗特就一命呜呼了，而珍妮却发现自己已怀有身孕。珍妮的父亲——戈哈特一气之下将珍妮赶出家门，产下私生女……

与瑞斯特的爱情又是那般的凄美。二十岁的珍妮在主人家做女仆时，又遇上豪门甘家的二少爷瑞斯特，狂热的追求使得珍妮又与之同居。两人感情和谐，散漫潇洒的瑞斯特爱上珍妮，甚至还接受了她和白朗特的私生女，但却不愿放弃自由，给珍妮合法妻子的地位。最终，迫于家庭的压力，尤其是巨额遗产的要挟，不得不与珍妮分离，和他人结婚……

爱情是什么？年幼无知的我们，懵懵懂懂，不了解人世间的情情爱爱。爱情，太迷蒙、太神秘，让人欲不能罢，却又不敢深入。就像一个迷宫，进得去，出不来……

爱子心无尽，归家喜及辰。

寒衣针线密，家信墨痕新。

见面怜清瘦，呼儿问苦辛。

低徊愧人子，不敢叹风尘。

“你入学的新书包，有人给你拿；你雨中的花折伞有人给你打；你爱吃的那三鲜馅儿，有人那给你包；你委屈的泪花，有人给你擦；你生在那他乡中，有人在牵挂；你回到那家里边，有人沏热茶；你躺在那病床上，有人那掉眼泪；有人露出那笑容时，有人乐开花。这个人给了我生命，给了我一个家，不管你多富有，无论你官多大，到什么时候也不能忘咱的妈。”

母亲，是多么熟悉的名词，每个人都有自己的母亲，每一个合格的母亲想必都给自己的子女拿过书包，给自己的子女打过花折伞，给自己的子女包过三鲜馅儿……珍妮的母亲——戈妈妈与她们不同，却又不尽相同……

珍妮的母亲没有给珍妮拿过书包，没有给珍妮打过花折伞，也没有给珍妮包过三鲜馅儿……但戈妈妈对珍妮的爱却并不比其他的母亲少一分。戈妈妈爱珍妮，但她却对珍妮怀着一分深深的愧疚，她认为像珍妮这么美丽孝顺的女孩，不应该生活在如此贫困的家庭，不应该为家庭如此操劳……她处处为珍妮着想，坚持让珍妮自己选择自己的爱情。

珍妮将所有的心事都告诉母亲，遇到什么难题，也会去找母亲帮忙。母亲对珍妮来说，不仅仅是一位亲人，更是自己的知心朋友。

也许，我们的母亲没有领袖的丰功伟绩，没有明星的光彩夺目没有科学家的渊识博学，没有英雄的豪言壮语，没有文学家的鸿篇巨著。但母爱却如天大，同时有小的只能住在我们的心里，母爱是可以撑天的支柱，也是我们想拥抱的温暖……

山前山后是青草，尽日出门还掩门。

每思骨肉在天畔，来看野翁怜子孙。

有这样一种爱，一生一世不求回报——父亲的爱；有这样的一个人一生一世值得你去爱——父亲。有人说：“父爱是一部震撼心灵的巨著，读懂了它，你也就读懂了整个人生！”

母爱如水，无比温柔；父爱如山，无比深沉……珍妮的父亲是爱着珍妮的，但他却因为珍妮未婚怀孕——怀上白朗特的孩子，将珍妮赶出家门。但他毕竟是爱着珍妮的，当他狠下心将珍妮赶出家门时，心中洋溢着的应是浓浓的不舍吧，若不是如此，在他知道珍妮偷偷回家时，在他知道家里新出现的孩子是珍妮的孩子时，他也不会睁一只眼闭一只眼，装作什么也不知道了。

每个父亲都是如此，他们好似对自己的子女漠不关心，但事实上，他们比任何人都要在意。父亲所给予的爱，不似情人那般甜蜜，不似母亲那般温柔……但他们给予的爱，却是如山般深沉。

父亲的爱，是不说出口的爱，是埋藏在心底的爱……

时光如水，年逝，逝水流年淡去我们多少回忆，却始终不改我们对亲人的浓浓思念。莺归燕去，春去秋来，容颜渐老，白发似雪。儿女在一天天长大，父母亲却在一天天衰老，当儿女望见高堂上的白发父母，他们都会投入父母的怀抱，热泪涟涟……

**有关珍妮姑娘读后感汇总四**

年仅18岁的穷姑娘珍妮遇到了年过半百的政客白兰德，白兰德虽然曾经谈过一场热烈的恋爱，但却没有结果，一直独身，老来遇到年青美貌的珍妮，立刻被她的品质所吸引，想要帮助她及她的家人，并且决定娶了她，不想突然病故，可怜的珍妮未婚先孕，受世人鄙视。好在之后年青英俊的富家公子雷斯脱（传说中的高富帅，严重羡慕嫉妒恨）对珍妮一见钟情，珍妮也被雷斯脱的英俊和气度所吸引，但是为了帮助她那贫穷的家庭（一大家子），珍妮隐瞒了她育有一女的事实，做了雷斯脱的情妇（我不太认同情妇这个词，因为那段时期雷斯脱一直未婚，也没有再同其他女人发生了关系）。虽然珍妮是雷斯脱一生中最爱的女人，但是直到死也没有给珍妮一个名份。

珍妮在人性和品格上无疑是纯洁和真诚的，她没有受过多少教育，但是她对待事物是真诚和善良的，她除了欠缺一些文化外，几乎是一位完美女性的化身。命运给了她许多不幸，但也给了她许多的幸运。

白兰德，虽然有些人评论他是一位卑鄙的政客，但是我却也有些同情他的，一生没有过幸福的婚姻生活，老来遇到一位可算是等了一辈子总算等到的一位佳人，可惜在那一刻他做错了一件事，而且他对于珍妮来说太老了，就算他没死娶了珍妮，也难免比珍妮早逝，留下年青的珍妮一个人孤苦伶仃。

雷斯脱，我感觉他是这部书里最最幸福的人了，含着金钥匙出生，又英俊，生性又潇洒，命中有至爱，老来有红颜，虽然最终因社会和家族的原因没有与珍妮结婚，但他与珍妮也一起渡过了那么多年的幸福时光，最后与一直仰慕他同时他也喜欢的罗娣结婚，临终又有珍妮相伴，命好得没得说。

罗娣虽然一开始没能得到雷斯脱，而后与一位有钱人结了婚（再次羡慕嫉妒恨），但那个有钱人是个短命鬼。等了那么久，罗娣总算实现了自己的梦想，最终得以和雷斯脱结了婚，他们俩也算是强强结合了，至此后雷斯脱事业发达，虽然罗娣与雷斯脱在一起的时间并不算长，但也算是功得圆满了。

为什么要说这是个凄美的故事呢？也许用一段结婚誓词可以说明一点吧：“无论贫穷还是富有，疾病还是健康，相爱相敬，不离不弃，直到死亡把我们分离”。不应该一次把人的一生都看完，因为最后的死亡是会把相敬相爱的俩个人分开的，谁也逃不掉。

也许现在的年青人并不喜欢这样的结局，以至他们的新婚誓言变成了：我们的爱能走多久我就有多忠诚、我能爱你直到我们分手、我愿意直到我不愿意为止。

如果要说娶老婆的话，珍妮当然是我最想要的人，因为她不但年青貌美，而且品性贤良，最最重要的是她能伴你终老。

**有关珍妮姑娘读后感汇总五**

有人说，爱是一缕温暖的阳光；有人说，爱是一阵及时的雨露；有人说，爱是一把打开心扉的钥匙；有人说，爱是春风化雨。安恩·拉德斯说：“爱是火热的友情、沉静的了解、相互信任、共同享受和彼此原谅。爱是不受时间、空间、条件、环境影响的忠实。爱是人们之间取长补短和承认对方的弱点。”；彭沙尔说：“爱别人，也被别人爱，这就是一切，这就是宇宙的法则。为了爱，我们才存在。有爱慰籍的人，无惧于任何事物、任何人。”……然而，《珍妮姑娘》让我感悟到爱的真谛。

七月七日长生殿，夜半无人私语时。

在天愿作比翼鸟，在地愿为连理枝。

天涯地角有时尽，此恨绵绵无绝期。

珍妮与白朗特的恋情是那般凄凉，十八岁的珍妮，正值妙龄，贫苦的家境让这个美丽的女孩还受尽了苦。十八岁的珍妮在为白朗特参议员帮佣时，受到议员的垂青，在白朗特的追求下，为了改善家庭景况而跟他在一起，成为了他的情人，两人订立了婚约。谁知，还没等到结婚，白朗特就一命呜呼了，而珍妮却发现自己已怀有身孕。珍妮的父亲——戈哈特一气之下将珍妮赶出家门，产下私生女……

与瑞斯特的爱情又是那般的凄美。二十岁的珍妮在主人家做女仆时，又遇上豪门甘家的二少爷瑞斯特，狂热的追求使得珍妮又与之同居。两人感情和谐，散漫潇洒的瑞斯特爱上珍妮，甚至还接受了她和白朗特的私生女，但却不愿放弃自由，给珍妮合法妻子的地位。最终，迫于家庭的压力，尤其是巨额遗产的要挟，不得不与珍妮分离，和他人结婚……

爱情是什么？年幼无知的我们，懵懵懂懂，不了解人世间的情情爱爱。爱情，太迷蒙、太神秘，让人欲不能罢，却又不敢深入。就像一个迷宫，进得去，出不来……

爱子心无尽，归家喜及辰。

寒衣针线密，家信墨痕新。

见面怜清瘦，呼儿问苦辛。

低徊愧人子，不敢叹风尘。

“你入学的新书包，有人给你拿；你雨中的花折伞有人给你打；你爱吃的那三鲜馅儿，有人那给你包；你委屈的泪花，有人给你擦；你生在那他乡中，有人在牵挂；你回到那家里边，有人沏热茶；你躺在那病床上，有人那掉眼泪；有人露出那笑容时，有人乐开花。这个人给了我生命，给了我一个家，不管你多富有，无论你官多大，到什么时候也不能忘咱的妈。”

母亲，是多么熟悉的名词，每个人都有自己的母亲，每一个合格的母亲想必都给自己的子女拿过书包，给自己的子女打过花折伞，给自己的子女包过三鲜馅儿……珍妮的母亲——戈妈妈与她们不同，却又不尽相同……

珍妮的母亲没有给珍妮拿过书包，没有给珍妮打过花折伞，也没有给珍妮包过三鲜馅儿……但戈妈妈对珍妮的爱却并不比其他的母亲少一分。戈妈妈爱珍妮，但她却对珍妮怀着一分深深的愧疚，她认为像珍妮这么美丽孝顺的女孩，不应该生活在如此贫困的家庭，不应该为家庭如此操劳……她处处为珍妮着想，坚持让珍妮自己选择自己的爱情。

珍妮将所有的心事都告诉母亲，遇到什么难题，也会去找母亲帮忙。母亲对珍妮来说，不仅仅是一位亲人，更是自己的知心朋友。

也许，我们的母亲没有领袖的丰功伟绩，没有明星的光彩夺目没有科学家的渊识博学，没有英雄的豪言壮语，没有文学家的鸿篇巨著。但母爱却如天大，同时有小的只能住在我们的心里，母爱是可以撑天的支柱，也是我们想拥抱的温暖……

山前山后是青草，尽日出门还掩门。

每思骨肉在天畔，来看野翁怜子孙。

有这样一种爱，一生一世不求回报——父亲的爱；有这样的一个人一生一世值得你去爱——父亲。有人说：“父爱是一部震撼心灵的巨著，读懂了它，你也就读懂了整个人生！”

母爱如水，无比温柔；父爱如山，无比深沉……珍妮的父亲是爱着珍妮的，但他却因为珍妮未婚怀孕——怀上白朗特的孩子，将珍妮赶出家门。但他毕竟是爱着珍妮的，当他狠下心将珍妮赶出家门时，心中洋溢着的应是浓浓的不舍吧，若不是如此，在他知道珍妮偷偷回家时，在他知道家里新出现的孩子是珍妮的孩子时，他也不会睁一只眼闭一只眼，装作什么也不知道了。

每个父亲都是如此，他们好似对自己的子女漠不关心，但事实上，他们比任何人都要在意。父亲所给予的爱，不似情人那般甜蜜，不似母亲那般温柔……但他们给予的爱，却是如山般深沉。

父亲的爱，是不说出口的爱，是埋藏在心底的爱……

时光如水，年逝，逝水流年淡去我们多少回忆，却始终不改我们对亲人的浓浓思念。莺归燕去，春去秋来，容颜渐老，白发似雪。儿女在一天天长大，父母亲却在一天天衰老，当儿女望见高堂上的白发父母，他们都会投入父母的怀抱，热泪涟涟……

**有关珍妮姑娘读后感汇总六**

一天一夜，终于读完了《珍妮姑娘》这本美国小说。

小说以一名美丽、单纯、善良、出生低贱的女子珍妮为主人公，讲述了她悲惨的、漂浮不定的青春、爱情、命运。

或许是年龄相仿吧——珍妮是100年前的60后，我是现代的70初，除去那100年的历史，我们的年龄只差几岁而已。

所以对她所处的环境就容易拿来同自己比较，在读书的过程中就时常这样想：“倘若珍妮晚生100年会怎样呢？她的命运还会那样坎坷悲惨么？她的身心还会那样疲惫不堪么？我想绝然是不会的了吧！”

书中有这么一段描述：“在生物界有一种纯乎自然得界定，每种生物都按照自己种类得规律在指定得范围内生存。

正如鱼不能离开水，鸟就要在天上飞一样，倘使有生物试图脱离其基本的环境，那结果是可想而知得的。

与其在男女问题上，如若跃出界限，……众口铄金，积毁销骨。

那个人是再也不能自在的生活了。

100年前的那个时代，竟然把穷人和富人当作两个不同的物种来看待！小说的主人公珍妮就被当作一个不同的物种被富人们私下议论着，因为她穷，且有一个私生子，以致众口铄金，积毁销骨，把一段永恒的爱情扼杀在了中途。

我感叹那个时代的保守，却羡慕珍妮的爱情！毫无疑问，珍妮经历的两段爱情都是真挚的，真诚的，尽管第一次年轻不懂爱情，但也是真挚的，可以看出白兰德没有成心负她，只是天有不测风云，当时医疗技术不发达，不过一个小小的伤寒便要了他的命，白兰德没有福气，他一生没有结婚，好不容易在52岁时遇到了一个好姑娘——就是珍妮，却不幸病死了，倘他不死，我敢保票，他一定会回来接珍妮的，他们也就会生活的非常幸福的。

然而风云突变，珍妮不得不在自责和恐慌中艰难的生活下去了！她的这种自责和恐慌一直伴随到本书的结尾，而且好像还余音未了！——这就是那个时代的悲剧。

倘到现在，珍妮是不必背负那样的枷锁的。

珍妮的第二段爱情，以当今的眼光来看，真是能羡慕杀千百万少年少女，白雪公主的现代翻版啊！照说未婚同居跟继承遗产有什么关系？又不是小三小四的婚外情，干什么还要规定不断绝关系就得不到遗产，即便两情相悦结了婚，也只能每年得到一万元的生活费，其他一概免谈！真是没有道理和法制！然而那个时代就是那样，谁让珍妮生在那个时代呢，她的那种状况就是一个异类，虽然她是那样的美丽、善良、可爱。

看到这里时我是多么希望珍妮能够晚生100年啊！

如果珍妮生在我们这个时代，她再也不会受到那么多的困苦，再也不会受到那么大的委屈，再也不会受那么多的白眼，不会失去兄弟姐妹，不会失去可爱的女儿，不会失去心爱的雷斯脱——与其结婚（当然当时也没有失去，只是永远埋在心里了）。

本DOCX文档由 www.zciku.com/中词库网 生成，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，，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,祝你一臂之力！